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無計劃提出任何該等要約或邀請。尤其本公告並不構成及並非於香港、美利堅合眾國或其他地方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或徵求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未經登記或未根據經修訂的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獲豁免登記的證券，不可於美利堅合眾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告所述證券從未及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證券將不會於美利堅合眾國或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管轄區公開發售。

本公告的全部或部分內容不會直接或間接於、向或從美利堅合眾國或任何司法管轄區發佈、刊發或分派，若此舉將構成違反該司法管轄區的相關法律或法規。



正通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ZhengTong Auto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8)

內幕消息

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  
建議分拆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獨立上市

發佈由東正刊發的招股章程

全球發售的預期規模及發售價範圍

董事會宣佈，東正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星期四)就建議分拆及建議上市刊發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可自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星期四)起可於東正網站 [www.dongzhengafc.com](http://www.dongzhengafc.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查閱及下載。

招股章程之印刷本可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正常營業時間內，於(a)東正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星期四)刊發的正式通告；及(b)招股章程中訂明的指定地點免費索取。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根據全球發售將予提呈發售的東正H股總數將為533,336,000股(假設超額配股權(定義見招股章程)並無獲行使)(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東正股份數目的約25.00%)及613,336,400股(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東正股份數目的約27.71%)。全球發售項下的東正H股發售價預期不低於每股東正股份4.20港元，且不會超過每股東正H股6.30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須注意，建議分拆及建議上市須視乎(其中包括)聯交所的批准、董事會及東正董事會的最終決定、市場狀況、定價及其他因素而定。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概無保證建議分拆及建議上市將進行或於何時會進行。倘建議分拆及建議上市因任何原因而未能進行，則優先發售將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所處狀況或應採取的任何行動存有疑問，應諮詢其本身的專業顧問。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 緒言

茲提述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九日、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四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刊發的公告(「該等公告」)以及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五日刊發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建議分拆及建議上市。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等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 刊發招股章程

東正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星期四)就建議分拆及建議上市刊發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載有(其中包括)(a)全球發售項下將予提呈發售的東正H股數目詳情、發售價範圍、其他有關全球發售的詳情及(b)有關東正的若干業務及財務資料。

招股章程可自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星期四)起可於東正網站 [www.dongzhengafc.com](http://www.dongzhengafc.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查閱及下載。招股章程之印刷本可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正常營業時間內，於(a)東正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星期四)刊發的正式通告；及(b)招股章程中訂明的指定地點免費索取。

## 優先發售

合資格正通汽車股東將獲提供優先發售項下合共26,675,462股預留股份的保證配額，(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東正H股約5.0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而保證配額基準為按合資格正通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星期四)(即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每持有92股正通股份可認購一(1)股預留股份。預留股份將自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以供認購及購買的東正H股當中提呈發售，毋須重新分配。

就優先發售而言，藍色申請表格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星期四)寄發予各合資格正通股東。此外，合資格正通股東將按彼等根據本公司的公司通訊政策選擇或被

視為已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形式收取招股章程的副本。根據優先發售申請東正H股的程序載於招股章程。

### 全球發售的預期規模及發售價範圍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根據全球發售將予提呈發售的東正H股總數將為533,336,000股(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東正股份數目的約25.00%)及613,336,400股(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東正股份數目的約27.71%)。

全球發售項下的東正H股發售價預期不低於每股東正H股4.20港元，且不會超過每股東正H股6.30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

基於上述根據全球發售將予提呈發售的東正H股數目及預期發售價範圍，倘全球發售得以進行：

- (a) 東正的總市值(包括根據全球發售將予提呈發售的東正H股數目、非上市外資股及內資股)將介乎約8,960.0百萬港元至約13,440.0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 (b) 全球發售的規模將介乎約2,240.01百萬港元至約3,360.02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及
- (c)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約71.25%的東正股份(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 一般事項

就全球發售而言，東正H股的價格可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予以穩定。有關任何擬進行的穩定價格活動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對有關活動的規管詳情將載於招股章程。

全球發售(包括優先發售)須待(其中包括)(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東正H股上市及買賣；(ii)東正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定義見招股章程)(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二)或前後，但無論如何最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一)正式協定全球發售項下東正H股的最終發售價；及(iii)包銷商於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成為無條件且並無根據相關協議的條款被予以終止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須注意，建議分拆及建議上市須視乎(其中包括)聯交所的批准、董事會及東正董事會的最終決定、市場狀況、定價及其他因素而定。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概無保證建議分拆及建議上市將進行或於何時會進行。倘建議分拆及建議上市因任何原因而未能進行，則優先發售將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所處狀況或應採取的任何行動存有疑問，應諮詢其本身的專業顧問。

本公告不擬亦不構成有關全球發售或其他方面的任何東正H股的出售要約或認購或購買上述股份的要約招攬。任何上述要約或招攬僅透過招股章程或在符合適用法律下可能刊發的其他發售文件作出，而就全球發售或其他方面認購或購買東正H股的

任何決定應僅依據招股章程及該等其他發售文件所載資料作出。東正並無亦將不會在任何司法管轄區(香港除外)採取行動，以使將於全球發售中提呈發售的東正H股獲准於任何須就此採取行動的司法管轄區內進行公開發售。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建議分拆及建議上市刊發進一步公告。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香港包銷商」	指	香港公開發售的包銷商
「香港包銷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以及代表香港包銷商)及東正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三)就香港公開發售訂立的包銷協議
「國際包銷商」	指	國際發售的包銷商
「國際包銷協議」	指	預期由(其中包括)東正及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二)或前後就國際發售訂立的包銷協議
「超額配股權」	指	預期東正根據國際包銷協議授予國際包銷商的購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據此，東正可能須配發及發行最多80,000,400股的額外東正H股，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證監會」	指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包銷商」

指 香港包銷商及國際包銷商

承董事會命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ZhengTong Auto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王木清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木清先生(主席)、王昆鵬先生、許智俊先生、李著波先生、尹濤先生及邵永駿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天祐博士、曹彤博士及王丹丹女士。